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〈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要求，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18 年 2 月 1 日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《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-佳都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》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11,994,517 股，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.74%，成交金额为 92,475,779.37 元，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7.71 元/股。

至此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通过信托计划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，前述标的股票自本公告披露日起锁定 12 个月，即锁定期为自 2018 年 2 月 2 日至 2019 年 2 月 1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2月1日